

南瀛 古契集錦

詹評仁 編著

南瀛
古契集錦

詹評仁 編著

隆貳拾玖年拾壹月

即日全平收訖契內創結事

人自元是再結了

日

共二紙何

業日後

他人亦無

掌前去起

扣中引就將園

莊在後東至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扣賣與李門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南瀛古契集錦 / 詹評仁編著. -- 初版. --

臺南市：南市文化局, 民105.05

面；公分

ISBN 978-986-04-8692-6 (平裝)

1.古文書 2.契約 3.史料 4.臺南市

733.73

105007863

南 瀛
古契集錦

編 著：詹評仁

發行人：葉澤山

策 劃：周雅菁、林韋旭

執行策劃：涂淑玲

總 編 輯：黃文博

執行編輯：許琴梅

校 對：黃文博、許琴梅

出 版 者：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地 址：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13樓

電 話：(06) 6325865

印 製：台暉印刷設計有限公司

電 話：(06) 3350088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105年(2016)5月初版

定 價：300元整

展 售 處：中華民國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文創發展科

臺南市中西區府前路1段197號(愛國婦人館內)

電話：(06) 2149510

ISBN：978-986-04-8692-6

GPN：1010500746

分類號：R015

局總號：2016-302

目次 CONTENTS

02 市長序
文獻耆老的畢生奉獻

04 局長序
功於文獻，無私分享

06 推薦序
自創文體，文獻研究典範

08 推薦序
在地深耕，本土研究先驅

10 編著者序
請接受「文獻老兵」一鞠躬

契次	年代	契名	頁次
001	1743 年	「陳月明」立賣契給「萬源行」	19
002	1755 年	邱允「出售」茅港尾觀音亭後北勢洋土地	21
003	1755 年	新港文書：蔴荳社巴弄邦原住民與漢人間之「土地買賣證書」	23
004	1758 年	佳里興社莊疊「立杜賣盡根園契」出售番子厝前土地	25
005	1760 年	契尾	27
006	1760 年	契尾	29
007	1762 年	契尾	31
008	1764 年	立賣盡根契：蔴荳社治甲等「出售」坎頂庄土地	33
009	1764 年	立賣盡根契：總爺庄郭應元「出售」私家田園	35
010	1768 年	杜賣盡根契：茅港尾保黃招「出售」觀音亭後土地	37
011	1771 年	賣盡杜絕契：茅港尾街黃天「出售」表爺庄土地	39
012	1774 年	賣宅地契：佳里興社許祥祐「出售」南勢土地	41
013	1794 年	立杜絕賣契：虞朝庄陳亨等「出售」茅港尾保土地	43
014	1798 年	立賣杜絕盡契：虞朝庄陳抱等「出售」崁頂後土地	45
015	1798 年	立賣園契：佳里興社許公卿「出售」佳里興社東勢土地	47
016	1798 年	立賣杜絕盡根公園契：陳衛俊等「出售」營頂社後土地	49
017	1803 年	契尾	51
018	1803 年	立賣根契：蔴豆大埕郭家郭啓楫「出售」坎頂後土地	53
019	1803 年	立賣根契：佳里興庄呂旺、呂俊「出售」佳里興庄土地	55
020	1809 年	立賣杜絕盡根契：蔴荳庄郭通「出售」海埔寮庄土地	57
021	1811 年	典契：茅港尾社林媽意「立典契字」給予李廷選、李廷豔昆仲	59
022	1811 年	立賣杜絕盡根契：蔴荳庄陳捧等「出售」祖父鬬分檳榔宅	61
023	1813 年	鬬書：佳里興庄蔡媽昭昆仲將「埔菴巷頭土地」立業字契	63

024	1814年	同立典契：「黃長國」向「黃耀」典契寮子廊私家宅園	65
025	1814年	立賣盡根契：「李正元」向「李光卿」立賣盡根契（典借）	67
026	1814年	立賣杜絕盡根契：蔴荳社郭景泮等「出售」西寮庄土地	69
027	1817年	立賣盡根絕契：埤內社番婦烏來「出售」茄桶埤仔頭土地	71
028	1820年	立賣根契：蔴荳社虞朝庄林奪「炭頂庄後北勢洋土地」	73
029	1820年	契尾	75
030	1822年	立賣盡根田契：水漆林庄蔡奕華「二甲社土地」	77
031	1823年	契尾	79
032	1825年	同立胎借銀契：「佳里興社許巽畧等」出售私有土地給「堂兄許登山」	81
033	1827年	立典宅契：「佳里興社許巽畧」出售私有土地給「堂兄許登山」	83
034	1830年	契尾	85
035	1830年	同立典園契：「佳里興庄陳旺、陳銅」典園給「黃便」	87
036	1838年	契尾	89
037	1838年	立賣租契：「麻豆社李啓明」典園給「茅港尾街林光邦」	91
038	1843年	鬮書：「麻豆關帝廟陳家—陳艷輝昆仲弟侄」粘產契字	93
039	1848年	賣盡根園契：「佳里興庄郭番等」賣盡根園契給「營頂庄莊科」	97
040	1849年	賣盡根園契：「蔴荳街郭金珠」賣盡根園契給「番子田庄洪烏定」	99
041	1852年	親立典園契：「蔴荳保埤尾庄林賞」典園給「佳里興保潭墘庄李文興」	101
042	1852年	立典宅契：「佳里興庄蔡漳水等」典宅給「佳里興庄張佃等」	103
043	1853年	聯保公約：蔴荳保、蕭壠、佳里興、西港仔保等四保「聯保和庄公約」	105
044	1855年	契字：「麻豆關帝廟陳家—陳應烈、陳應然」拈產契字	107
045	1856年	立賣盡根田園宅：「西寮庄陳投」立賣園宅給「蔴荳庄陳廷贊」	109
046	1856年	立賣杜絕書根契：「戴粧、戴領」出售私有土地給「陳尚三」	111
047	1856年	典茅草宅：「新宅庄黃便」出售私有土地給「營頂庄林芳」	113

048	1856 年	立賣杜絕根契：「崁頂庄劉分」出售崁頂庄土地給「關帝廟角陳亦珍」	115
049	1857 年	析產鬮書：佳里興保蔴荳口庄沈家「奉母命立分業字」	117
050	1859 年	「納戶執照」	119
051	1862 年	鬮書：「蔴荳庄大埕角—郭明爵、郭光輝、郭光贊、郭光曉」立業字契	121
052	1863 年	立賣杜絕宅地契：「海埔庄林開註等」出售土地給「營頂庄林芳」	123
053	1863 年	立賣盡根契：「海埔庄林開註等」出售「埤仔尾土地」給「營頂庄林芳」	125
054	1864 年	立賣盡根契：「陳應譙」出售土地給「陳錫範」	127
055	1864 年	立賣盡根契：蔴荳社溫璘巷林仟、林麥芽、林泰誠等「立賣盡租契」	129
056	1864 年	契尾	131
057	1864 年	「佳里興保蔴荳口庄沈郡」出售土地給「蔴荳庄林吉成」	133
058	1865 年	契尾	135
059	1869 年	公利廊餉	137
060	1869 年	杜賣盡根園契：「佳里興保李強等」出售私有土地給「營頂庄莊員」	139
061	1870 年	「順裕餉典」	141
062	1874 年	分業字契：佳里興庄許家「分業字契」	143
063	1875 年	立縛耕字：「蔴荳社陳董祈」向「後牛朝角陳上洋」承縛土地	145
064	1876 年	立再轉典契字：蔴荳庄「陳賀」轉典「崁頂后光勢洋土地」	147
065	1877 年	析產鬮書：佳里興保林家與蔴荳保林家「立分業字」	149
066	1878 年	胎借銀字：番子田社通事李源福向鄭金順號借款	151
067	1880 年	同立鬮書：蔴荳庄十字路角林后昆仲「立分業字」	153
068	1880 年	立典契：蔴荳庄「陳順記號」轉典「崁頂后北勢洋土地」	155
069	1881 年	同立找賣盡根園契：佳里興保埤仔尾庄林標、林彩「出售」埤墘園	157
070	1881 年	立賣盡根契：赤山保水漆林庄蔡狗、蔡金目「出售」曾祖父開墾水溝	159
071	1882 年	同立胎借銀字：「蔴荳庄陳耀宗」向「蔴荳庄郭瑚璉」立胎借銀字	161

072	1883 年 番租谷	163
073	1883 年 立典宅契字：「蔴荳社尪祖廟廟買郎宅「郭肇珪」立典契字	165
074	1884 年 杜賣盡根契：「蔴荳西庄陳合興號」明買「蔴荳北勢角陳善記」田園	167
075	1887 年 杜賣盡根契：「寮仔廊庄鄭順茂」明買「蔴荳保關帝廟角陳耀宗」田園	169
076	1888 年 杜絕盡根契：「蔴荳社大堀尾陳順記」出售土地給「寮仔廊庄鄭順茂號」	171
077	1888 年 糧戶串票	173
078	1888 年 糧戶串票	175
079	1888 年 丈單	177
080	1888 年 丈單	179
081	1889 年 丈單	181
082	1889 年 「西庄陳合興號」出售園地給「寮仔廊鄭茂記號」	183
083	188 * 年 丈單	185
084	1890 年 清丈執照：林懋承買茅港尾東保土地	187
085	1891 年 立賣盡根契：「佳里興庄廟後角呂天后」出售土地給「埤仔尾庄林守」	189
086	1891 年 立賣盡根契：「佳里興庄廟後角呂天后」出售土地給「埤仔尾庄林守」	191
087	1892 年 錢糧執照：完納錢糧執照：蔴豆寮子廊業戶鄭金順號完納錢糧執照	193
088	1892 年 立典園契字：「蔴荳社什字路西勢角林卑」出售園份園給「堂伯林懋盛」	195
089	1892 年 同立典契：「蔴荳社什字路角林石虎等」同立典契給「族親林懋盛」	197
090	1894 年 賣盡根契：「赤山保番子田庄洪米首」立賣盡根契給「寮仔廊庄鄭順茂號」	199
091	1898 年 杜絕盡根契：「蔴荳庄關帝廟角陳徽音等」出售土地給「寮仔廊庄鄭機」	201
092	1898 年 杜絕盡根契：「蔴荳庄關帝廟角陳徽音等」出售土地給「寮仔廊庄鄭機」	203
093	1899 年 賣宅地契約：「林添、林世卿、林懋盛」立賣宅地之雙方契約	205
094	1899 年 鬮書：「買郎宅郭家—郭肇糾等四名兄弟」析產鬮書	207
095	1901 年 立賣墓地字：「佳里興保莊禮寮庄謝吾力」賣墓地給「埤仔尾庄林守」	211

096	1902 年	同立典園契：「佳里興庄許爺、侄許贊」共立典園契給「堂兄許傑」	213
097	1902 年	同立借銀單字：「西港仔保雙張廊庄王家」同立借銀單給「陳同、林守」	215
098	1902 年	同立合約字：「佳里興保海埔庄張明春、林守」同立合約字	217
099	1902 年	官署核發文件：「土地契尾」	219
100	1903 年	立賣盡根契：「蔴荳庄大埕角林進興號」盡根契給「尪祖廟角郭憲」	221
101	1903 年	立賣園契：「海埔庄張明春」立賣盡根園契給「佳里興保海埔庄林守」	223
102	1904 年	官署核發文件：「土地契尾」	225
103	1904 年	立典園契：「蔴荳保巷口角郭扶」立典園契給「佳里興保海埔庄林守」	227
104	1905 年	官署文件：「土地臺帳謄本」	229
105	1906 年	賣地契：「蔴荳保埤仔尾庄林沛」立賣地契給「佳里興保海埔庄林守」	231
106	1920 年	「麻豆安業國小」設立許可證安業公學校（今麻豆安業國小）設立許可證	233
107	1859 年	「臺南府學文秀才－麻豆郭黃恭」親筆履歷書存真	234
108	1883 年	「臺南府學文秀才－麻豆陳榮邦」親筆履歷書存真	235
109	1901 年	「蔴荳公學校漢文教師郭春明（肇景）」親筆履歷書	236
110	1907 年	「蔴荳公學校學務委員胡炳南（永受）」親筆履歷書	237
111	1909 年	「麻豆籍第一位男訓導：郭明泉」親筆履歷書存真	238
112	1916 年	「麻豆籍第一位女訓導：陳氏紂」親筆履歷書存真	239
		古契專有名詞淺釋	240
		古契古今地名淺釋	244
		編後語	248
		編著者簡介	250
		代撰石碑沿革外貌	252
		編著系列叢書書影	254

南瀛
古契集錦

詹評仁 編著

陸貳拾玖年拾壹月

即日全收此契內創林某

共二紙付本

業日後

他人亦無

掌前去起

北中引就將園拓賣與李門親賣出時價銀劍銀壹佰大員計

杜陵東王新張園宅內界西至本宅園為界南王新張園宅內

明為碍事

三題此係

不明善情元

此井應各無反口恐無漏

細課收不敢阻當此端保

元應分

日

文獻耆老的畢生奉獻

文獻史料是各種文史研究的基礎，大臺南擁有豐富的文獻史料，以往學者專家根據已出土或長期流傳的史料，多有精闢的論述、出版，但仍有相當數量散落於民間，為收藏家所典藏，非有特殊管道不易取得運用；這回，本府市政顧問、文獻委員會顧問詹評仁先生，將其畢生收藏之古契、古文書公諸於世，整理、編輯成《南瀛古契集錦》專書，對未來大臺南文史研究開啓一扇視窗，不藏私的心胸令人敬重。

詹評仁先生是臺南文獻耆老，年輕時即投入臺南文獻的蒐錄、整理與研究，數十年如一日，寫過頗多寺廟、宗祠碑文，出版過許多文史專書，亦受邀至成大、真理大學開課授徒，對臺南文史研究貢獻極大。2010年底臺南市升格為直轄市後，應本人之邀，參與市政、文獻顧問諮詢，提供寶貴建言，為臺南市發展竭智盡力，個人感佩於心。

《南瀛古契集錦》總計106枚，內容包羅萬象，包括新港文書、和庄公約、錢糧執照、杜賣盡根等等，類別多樣，琳琅滿

年拾壹月

即日全中

宅收稅存照

不敢言我言贖

歷交加不明

召佃耕作收稅

因拍賣與承

徐家園宅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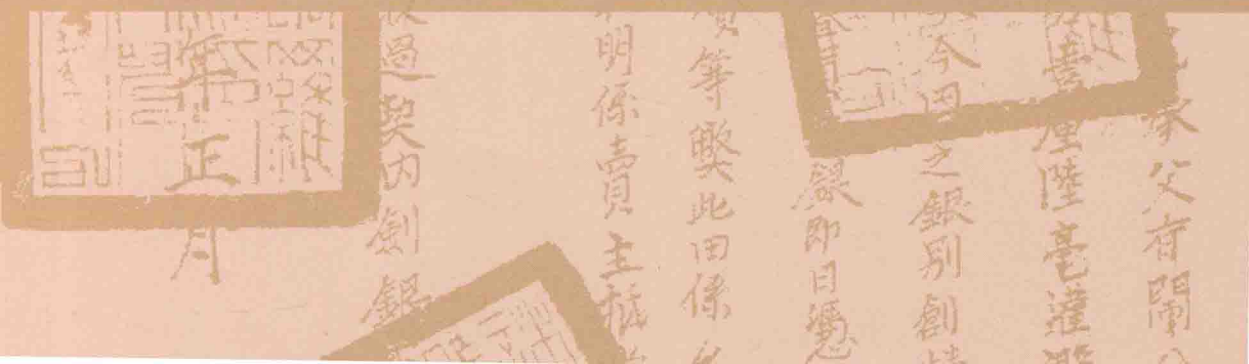
夫人親爺庄

目，讓人驚訝古契、古文書之豐之雜之珍奇；時間橫跨清領初期至日治時期近兩百年，相當程度的反映出臺南一地的庶民生活樣態，由此亦為臺南文獻的基礎工程增強補實。更為難得的是，每一枚古契、古文書，都經過詹評仁先生的考證、解說，讓一般人不僅看到古契、古文書的真面目，也同時了解其中內涵與代表意義，賞讀皆宜。

感謝詹顧問的慷慨分享，也感謝他近50年對臺南文獻的奉獻；臺南因為有您，讓我們更有機會回首過往，看到臺南歷史的點點滴滴。

臺南市 市長

賴清德



功於文獻，無私分享

2015年初冬，黃文博校長電話告知詹評仁先生近來身體不佳，但仍關心地方文史資料的蒐集，尤其，對已整理豐碩的《南瀛古契集錦》亟待出版之事頗為掛心，頓時腦海裡出現一位穿著厚重獵裝、頭戴選舉帽、背著帆布袋、騎著跑不快摩托車的「詹老爺」身影，走遍南瀛近半個世紀史料的蒐集歲月。在這之前，有多次機會與詹先生晤談請益，希望他能整理所藏古契、古物、古文書等等文史資料，交由本局出版，俾以增加大臺南文獻的豐富性，也可供學者專家作更深入研究，只是每回都未得到正面回應；這次，總算盼到機會，本局樂於承接，亦有責任承接。

我是麻豆的孫子，對外祖父家族事蹟的了解卻多數來自「詹老爺」，他是一部地方史料的活字典，所以，也長期擔任臺南縣文獻委員，縣市合併又應賴市長聘為文獻委員會顧問，是臺南文獻界的大老，過去在文獻業務與文史議題，多受其指導與協助，熱心熱情，誠懇誠篤，總是非常令人感佩。他從1970年代便投身於文獻蒐集、文史研究，迄今不墜，翻過十幾萬片神主牌，寫過26枚碑文，自行輯錄文史書籍26冊，對臺南文獻厥功甚偉。

年拾壹月

即日全

宅收稅存

不敢言我言

庶交加不明

召佃耕作收稅

國扣賣與本

律家園宅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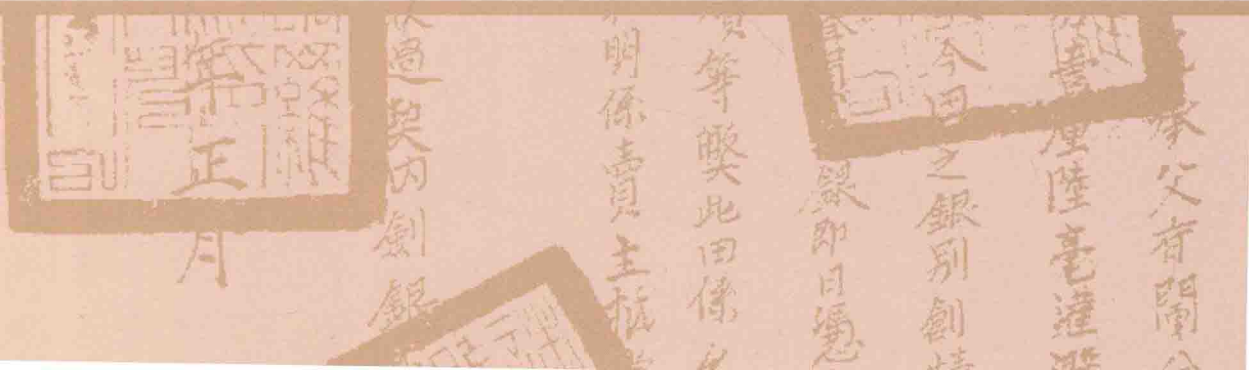
天人親翁庄

詹顧問交友廣闊，尤以文獻界前輩如臺南盧嘉興、善化洪調水、左鎮陳春木…等，同輩如學甲莊秋情、白河邱瑞寅、北門吳登神…等，甚至後起之秀的七股許獻平、安南謝國興、歸仁林玉茹…等，皆有交往，橫跨三代人，對大臺南的文獻發展脈絡及其人事物，知之甚詳。更為珍奇的是，他收藏為數頗豐的古文物，堆滿每一樓層，擺滿每一櫥櫃，《南瀛古契集錦》只是他收藏品的一小部分而已；儘管如此，已令我們相當驚豔了。

《南瀛古契集錦》每一枚古契、古文書，都經過詹評仁先生詳實的注釋，實有助於一般人的閱讀，感謝他的用心，也感謝他的分享。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局長

華澤山



自創文體，文獻研究典範

在荷蘭人來臺灣之前，麻豆社已經是當時臺南地區四大西拉雅原住民聚落之首，貿易興盛，人口衆多，在此基礎上發展為倒風內海的首善之區，人文薈萃，工商發達，歷時不衰。今天的麻豆，每逢春天文旦開花時節，柚花清香沁人，綠意盎然，真如仙境。詹評仁先生在麻豆土生土長，長於文墨，曾任記者，以柚城逸士自署，約40年前（1977）自力編著《麻豆鎮鄉土誌》出版，我初識評仁先生，即因索讀該書，經一位居住麻豆的學生介紹而接觸。《麻豆鎮鄉土誌》堪稱奇書，作者自創體例，保存衆多在今日看來十分珍貴而且生動記述的歷史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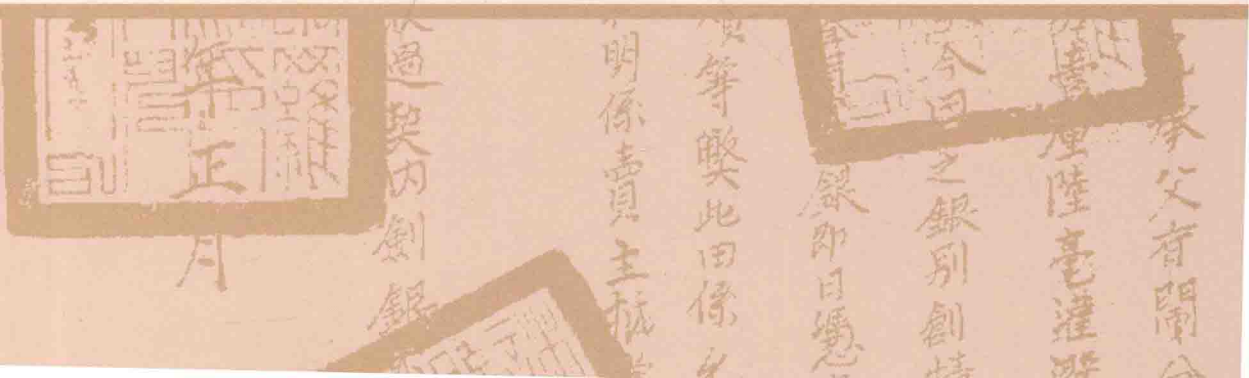
所謂「生動」者，評仁先生的記人述事，均具有高度臨場感，讀之令人深刻感受時代氛圍，並饒富興味。後來，從其他友人處獲知，評仁先生對古契文書收藏甚富，且樂於與人分享，曾將其收藏免費提

大人樓爺庄
徐家園宅為
國拓賣與安
召佃耕作收稅
歷交加不明
不敢言我言贖
宅收稅存照
即日全中
年拾壹月

供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複製典藏，供學術研究之用，無私精神十分可佩。此次將其收藏之前清至日治時期土地買賣與典借契書、契尾、土地丈單、糧戶串票、完納錢糧執照、分家析產圖書等古文書，加以編排注記，不但保存文獻，而且為有興趣閱讀研究古文書的人，提供入門知識，為臺灣歷史研究發展添一助力；臺南市政府文化局不惜工本編印出版，於文化護持亦深具意義。更值得期待的是，評仁先生此舉有示範作用，未來樂見更多民間團體與收藏家如斯響應，共同為豐富臺灣歷史文化內涵盡力。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 所長

謝國興



在地深耕，本土研究先驅

認識詹評仁先生是2002年，原臺南縣政府蘇煥智縣長邀請我與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的劉益昌教授，一起進行麻豆港古碼頭的歷史調查研究計畫時。那時，我的研究團隊一走入「麻豆鎮」，不論到哪裡，只要一提起地方文史采風，大家一致的推薦我們應該去拜訪「麻豆街長」詹評仁先生。

事實上，我早在1999年全面性進行戰後臺灣方志的回顧時，就知道麻豆出了這樣的一位奇人，竟然「敢」在1977年，那樣一個肅殺的時代，獨自出資印製《麻豆鎮鄉土誌》，可說是臺灣在地編輯鄉土誌的先驅。能夠當面向評仁先生請益，自然是非常興奮的事情。讓人更驚喜的是，才初次謀面，他即非常慷慨大方的將所收藏的資料，無條件的供我們參考，甚至交由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古文書室（今檔案館）典藏，以利研究者使用。其中，與原臺南縣平埔族相關的古文書，後來也收入我2009年主編的《臺南縣平埔族古文書集》一書中。與評仁先生相談甚歡，也結下之後多年來互相交流研究心得的緣分。每次看到評仁先生的新作，更是不由得欽佩之至。

自1977年起至2006年，評仁先生不但陸續為原麻豆鎮、佳里鎮、永康市、善化鎮以及官田鄉的廟宇、學校、古蹟、圖書館、鄉鎮公所

年拾壹月

即日全出

宅收稅存贈

不敢言我言贈

歷交加不明

召佃耕作收稅

國扣賣與本

徐家園宅為

大人親翁庄